重庆市南川区福寿镇 2025 年招用非全日制公益 性岗位人员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,过渡性安置家庭困难 人员就业,经研究决定面向全镇公开招聘一批临时性非全日制公 益性岗位工作人员。

一、招聘原则

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,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,采取推荐与考核的方式进行,择优聘用。

二、招聘名额及职位

福寿镇临时性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7名,主要从事公共环境 卫生保洁工作。

三、招聘条件

- (一)户口所在地福寿镇, 男女不限;
- (二)热爱祖国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拥护党的基本路线;
 - (三) 遵纪守法, 品行端正, 作风正派;
 - (四)身体健康,吃苦耐劳,服从安排;
- (五)年龄要求: 男性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, 60 周岁以下; 女性年龄在 18 周岁以上, 55 周岁以下。
 - (六)人员类别:脱贫户及未消除风险的监测户。

有下列情况的不得列入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:

- (一)村(居)干部。
- (二)被人民法院确定为失信被执行人。
- (三)有单位参保信息和个体工商营业执照的人员。

四、招聘程序

(一)现场报名

- 1.报名时间: 2025年10月28日至10月31日。
- 2.报名地点:南川区福寿镇便民服务中心。
- 3.报名要求:现场提交资料填写报名表。

报名者需持本人身份证、居民户口簿等相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。

(二)资格审查

由福寿镇便民服务中心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联合审查。

(三)招聘方式

本次招聘通过对应聘人员报名时提交的身份信息、身份证明 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核,对审核通过者进行面试,对面试通过者予 以聘用。

(四)招聘公示

对拟聘人员,在镇政府公示栏内进行公示,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。

(五)聘用

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,由福寿镇人民政府与其签订劳务协议。

五、工作时间及劳动报酬

- (一)工作时间:此次临时性非全日制岗位工作时间为3个月,2025年11月起至2026年1月止。
- (二)补贴标准:此次开发的临时性非全日制岗位工作时长为每周2天,每天不少于2小时;岗位补贴标准按照南川当前最低小时工资标准23元/小时补贴执行(随着标准调整而变动),即368元/人/月予以发放。对未达到工作时长规定的,按实际工作小时、天数计算。
 - (三)工作地点:福寿镇。
- (四)聘用期间(含试用期)的工资(补贴)标准,按福寿镇党委相关会议规定执行,同时办理工伤保险。

六、其它注意事项

- (一)对报名人员所持证件、资料进行严格审查,凡应聘人员有伪造、假冒各种证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,一经查实,取消报名与应聘资格。
- (二)已与区内外其它用人单位签署了就业协议或聘用合同, 在办理聘用手续时,不能提供解约或解聘证明书的,不予录用。 事后发现有上述情况的,解除聘用关系。
 - (三)本简章由福寿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。

重庆市南川区福寿镇人民政府 2025年10月28日